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本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已做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4 公司负责人万素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兼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江纸	
股票代码	600053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志峰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道788号	
电话	0791-8164127	
传真	0791-8164127	
电子信箱	jxpaper600053@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82,520,538.47	88,082,414.00	-6.74
流动负债	261,855,660.54	258,621,765.12	1.83
总资产	145,167,613.26	158,029,122.80	-0.0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19,365,676.78	-103,270,271.82	-0.15
每股净资产(元)	-0.75	-0.64	-0.1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	-	-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16,169,795.88	4,483,392.0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29,452.38	-11,831,186.87	-
每股收益(元)	-0.11	0.0278	-
每股收益（元）	-		
净资产收益率(%)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53.19	37,029,441.65	-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208,767.78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5,596,122.01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7,170,435.73
合计	8,216,918.50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316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28	45,100,000	45,100,000	未知
江西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15.188	24,463,905	24,463,905	冻结 24,463,905
南昌好又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4.098	6,600,000	6,600,000	未知
上海泰阳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3.197	5,150,000	5,150,000	未知
上海岩鑫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152	1,856,095	1,856,095	未知
瑞安市双金机械附件厂	其他	1.149	1,850,000	1,850,000	未知
姜强国	其他	0.667	1,074,800	0	未知
江西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663	1,068,800	0	未知
沈宁	其他	0.639	1,030,000	0	未知
徐玮	其他	0.553	890,069	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姜强国	1,074,8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宁	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玮	890,069	人民币普通股
杨花荣	538,999	人民币普通股
陈昌忠	497,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仲坚	4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细英	424,05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怀湘	410,157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方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95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的日期	2006年4月14日
刊登日期和报刊	2006年4月19日《上海证券报》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不适用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浆造纸	4,334,692.33	4,133,906.06	4.63	-897.57	-920.07	增加46.44个百分点
造纸行业	4,334,692.33	4,133,906.06	4.63	-897.57	-920.07	增加46.44个百分点
分产品						
胶印新闻纸	4,334,692.33	4,133,906.06	4.63	-897.57	-920.07	增加46.44个百分点
新闻纸	4,334,692.33	4,133,906.06	4.63	-897.57	-920.07	增加46.44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元人民币。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地区	4,334,692.33	-897.57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10%以上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在2005年四季度因热力系统检修停产，目前仍未恢复生产。公司上半年以委托加工及销售库存新闻纸的方式来进行经营，维持现有客户网络及产品市场份额。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大力催收应收款项，保持公司的正常经营。

2006年7月，重组方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启动实施债务重组及资产置换（有关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本公司注入优质资产，调整公司的主营业务，以房地产业务替代现有的盈利能力极弱的造纸业务，全面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公司的财务状况也将得到较大的改善，从根本上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问题，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1、江中集团拟承担江西纸业集团有成部分限公司对公司所负截至债务重组协议签署日合计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上述债务承接后，江中集团因债务承接对公司所负的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拟与公司对江中集团所负等额债务抵销。

通过此项债务重组，江纸集团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得以彻底解除，且公司借此抵偿了对江中集团的债务。债务金额降低，减小公司的经营风险。此外，江中集团还将通过受让对江纸集团的债权，相应解除公司对该笔江纸集团债务的担保责任，一并解决公司违规担保问题。公司上述遗留问题的彻底解决，将使公司卸掉包袱规范运作，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江中集团将优质房地产业务和相关资产置入公司，同时将低效的纸业经营性资产整体置出公司，公司可借此获得具有发展潜力的新主业。

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将发生根本改变。根据江中集团提供的经会计师审核的拟置入业务盈利预测，置换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均将得以较大提高（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文件）。

上述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益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使公司彻底摆脱经营及财务困境。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5.11条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不适用

交易对方及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的部分废旧机械设备及辅助附件	2006年3月30日	3,202,760.09	-	208,767.78	是，资产账面净值	是	是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998-6	267.5	连带责任担保	1998-6～1998-12	是	是
江西化纤厂	2000-8-21	4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0年8月21日-2001年8月21日	是	否
江西青峰纺织公司	2001-5-17	6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1年5月17日-2002年5月17日	是	否
江西青峰纺织公司	2001-09	6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1年9月21日-2002年9月21日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867.5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867.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不适用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267.5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867.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1867.5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1867.50		

6.3 重大关联交易

6.3.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6.3.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800	13,652.51	0	0
合计	/	-800	13,652.51	0	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0万元人民币，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13,652.51万元人民币。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1)、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就向我公司供应的2495.45吨进口纸浆的买卖合同纠纷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我司支付货款人民币10,231,345元并支付相应违约金，2003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沪一中民四(商)初字第14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本公司支付货款10,231,345元，并承担相应违约金及案件受理费65,392元。此判决目前正在执行中，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4年1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2000年8月21日工行阳明路支行与江西化纤厂签订了为期一年400万元的借款合同，并于2000年8月25日与本公司签订合同号为2000年保证字第00007-10号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本公司为江西化学纤维厂的4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发放后，江西化纤厂未按期还款，截止2004年6月20日江西化纤厂尚欠借款本金394万、利息1,198,672.43元。2005年3月10日，本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洪民二初字第16号《民事判决书》，其裁定江西化学纤维厂承担394万元贷款本金及截止2004年6月20日的利息1,198,672.43元。2004年6月21日至还清本金之日止的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逾期罚息计算。本公司对此笔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目前该判决正在执行中，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5年8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南海华光装饰板材有限公司清算组就与我公司的经济合同纠纷向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我司支付欠款本金16,100,000元及相应利息。经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佛中法民破字第2-3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裁定本司支付南海华光装饰板材有限公司清算组欠款本金16,100,000元及相应利息。2006年上半年被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扣划288,853.38元。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06年上半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万元）		报告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月份)
期初	期末				
14,452.51	13,652.51	800	现金清偿	800	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1、2006年3月27日，原大股东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800万元整（详见2006年4月6日的《上海证券报》）。 2、2006年7月6日，公司与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协议书》，同意江中集团承担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所负有的债务13,652.51万元，并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06年7月7日的《上海证券报》，尚待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次债务重组完成后，公司将彻底解决原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			

2006年下半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方案实施时间表

□适用√不适用

6.6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6.7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已于2006年7月3日进入股改程序。

未股改公司已承诺股改但未能按时履行的具体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06）2074号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6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年1月—6月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2006年1月—6月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0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06年1月—6月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此外，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公司会计报表附注十二之2所述，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05年4季度停产，至今尚未恢复生产，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委托加工和销售库存新闻纸收入；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违规占用资金至2006年6月30日尚未全部偿还。为解除江纸集团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问题，2006年7月，重组方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决定拟对公司实施债务及资产重组：（1）江中集团拟承担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所负截至债务重组协议签署日合计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债务承接后，江中集团因债务承接对公司所负的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拟与公司对江中集团所负等额债务抵销；（2）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江中集团将其房地产业务和相关资产置入公司，同时将纸业经营性资产整体置出公司，公司主业将转型为房地产投资开发。上述债务重组及资产置换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如未获通过与核准，将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国平 舒佳敏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利润表

2006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4,334,692.33	43,241,403.38
减：主营业务成本	4,133,906.06	42,168,935.4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8,159.29	122,221.5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626.98	950,246.4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1,395.63
减：营业费用	996,866.68	1,160,857.63
管理费用	-82,136.62	-8,622,658.03
财务费用	338.57	3,961,551.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2,441.65	4,521,890.5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212,787.39	-
减：营业外支出	15,600,141.62	38,498.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69,795.88	4,483,392.09
减：所得税	-	-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69,795.88	4,483,392.09

公司法定代表人：万素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兼

7.3 报表附注

7.3.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7.3.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600053 股票简称：ST江纸 编号：临2006—26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06年7月14日在公司证券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经以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参加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万素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和事项：

一、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正文及摘要

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公司关于向江中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该项议案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

2、发行数量（该项议案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拟向江中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0万股的股份

3、发行对象（该项议案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江中集团。

4、发行价格（该项议案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价格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即3.91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由江中集团委派的董事万素娟、董全臣、钟虹光回避本议案表决，其余4位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关于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万素娟、董全臣、钟虹光等三位关联董事对以上议案回避。其余四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

四、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的议案。

本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构成关联交易，万素娟、董全臣、钟虹光等三位关联董事对以上议案回避。其余四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

五、关于本次发行对象以其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可行性分析议案。

本次关于发行对象以其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万素娟、董全臣、钟虹光等三位关联董事对以上议案回避。其余四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

六、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董事会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06年中期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性意见的说明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6年中期财务报告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对此，本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说明：

公司在2005年四季度因热力系统检修停产，目前仍未恢复生产。公司上半年以委托加工及销售库存新闻纸的方式来进行经营，维持现有客户网络及产品市场份额。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大力催收应收款项，保持公司的正常经营。

2006年7月，重组方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启动实施债务重组及资产置换（有关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本公司注入优质资产，调整公司的主营业务，以房地产业务替代现有的盈利能力极弱的造纸业务，全面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公司的财务状况也将得到较大的改善，从根本上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问题，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1、江中集团拟承担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所负截至债务重组协议签署日合计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上述债务承接后，江中集团因债务承接对公司所负的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拟与公司对江中集团所负等额债务抵销。

通过此项债务重组，江纸集团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得以彻底解除，且公司借此抵偿了对江中集团的债务。债务金额降低，减小公司的经营风险。此外，江中集团还将通过受让对江纸集团的债权，相应解除公司对该笔江纸集团债务的担保责任，一并解决公司违规担保问题。公司上述遗留问题的彻底解决，将使公司卸掉包袱规范运作，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江中集团将优质房地产业务和相关资产置入公司，同时将低效的纸业经营性资产整体置出公司，公司可借此获得具有发展潜力的新主业。

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将发生根本改变。根据江中集团提供的经会计师审核的拟置入业务盈利预测，置换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均将得以较大提高（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文件）。

上述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益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使公司彻底摆脱经营及财务困境。

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关于召开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06年8月1日召开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和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中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本次审议议案中“一至六项”均需提交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股东在表决“二至五项”议案时，应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股东大会相关事宜请见公司同日公告的“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附件：

1、《关于公司2006年中期财务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2、《非公开发行股票换取资产预案》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一：

关于公司2006年中期财务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出具了无保留带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对此，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说明：

1、同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有关说明，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我们认真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和有关经营情况的汇报，研究并分析了公司现阶段存在的问题，同意董事会就2006年中期财务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有关事项所作的说明；

3、我们要求公司管理层全面落实公司2006年的工作目标，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搞好公司经营，提高盈利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独立董事：黄开忠 喻学辉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二：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换取资产预案

第一节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江西纸业、公司	指	江西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中集团	指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江西纸业4,510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是江西纸业的第一大股东。根据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决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江纸集团原持有的江西纸业15.19%国有法人股将执行过户给江中集团。江中集团还与南昌好又多协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江西纸业4.1%国有法人股。完成上述股权增持后，江中集团将合计持有江西纸业7,616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江西纸业总股本的47.29%，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江纸集团	指	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因债务纠纷，江纸集团持有的24,463,905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9%），根据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决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将执行过户给江中集团。
江中制药厂	指	江西江中制药厂，为江中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江西江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5%的股权。
江中置业	指	江西江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其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的开发和销售，其股东为江中集团（持股95%）及江中制药厂（持股5%）。
南昌好又多	指	南昌好又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江西纸业660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江西纸业总股本的4.1%。南昌好又多与江中集团签署协议，将其持有的江西纸业660万股国有法人股协议转让给江中集团。
非流通股股东	指	江中集团、上海泰阳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岩鑫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瑞安市双金机械附件厂。
流通股股东	指	持有江西纸业流通A股的股东。
股权分置改革/股改	指	通过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利益平衡协商机制，消除A股市场股份转让制度性差异的过程。
本方案/方案/股改方案	指	江西纸业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相关股东会议	指	为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而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	指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于该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江西纸业全体股东，将有权参加相关股东会议。
资产置换	指	江西纸业以造纸类资产和存货等，与江中集团合法拥有的江中置业95%股权和江中制药厂拥有的江中置业5%股权进行资产置换，置换差额由江西纸业对江中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负债换取，以及作为公司对江中制药厂负债的方案。
本次债务重组	指	江中集团承担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西纸业所负截至协议签署日合计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以下简称“债务承接”）。上述债务承接后，江中集团因债务承接对江西纸业所负的人民币136,525,163.29元债务拟与江西纸业对江中集团所负等额债务抵销（以下简称“债务抵销”）。上述债务承接和债务抵销在协议生效后发生法律效力，抵销后剩余的江西纸业对江中集团所负等额债务的债权人，同意免除江西纸业为江纸集团该项债务所负有的担保责任。

第二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江西纸业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A股公司，由于经营管理上曾经发生严重的违规事件，导致公司背负巨额债务、生产经营处于停顿状态，被交易所提示退市风险。经江西省政府、南昌市政府批准，从2004年下半年开始，江中集团对江西纸业实施债务及股权重组。目前，该项工作已经取得进展，2004年6月30日江西纸业基本财务状况为：总资产6.82亿元、总负债11.85亿元、净资产-5.01亿元；2006年3月31日江西纸业基本财务状况为：总资产1.47亿元、总负债2.49亿元、净资产-1.02亿元。2004年6月30日，江西纸业的控股股东为江纸集团，持有江西纸业50.48%的股权，经过股权重组截至2006年3月31日江西纸业的主要非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为：江中集团持有江纸股份28%的股权、江纸集团持有江纸股份15.19%的股权、好又多持有江纸股份4.1%的股权。在实施债务及股权重组的同时，江西纸业着手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责任的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已被全部更换。

通过上述债务及股权重组，公司基本面已经发生很大改观，但由于公司原有的造纸设备严重老化过时、生产环境及工艺技术不到环保要求，公司的主营业务——造纸业务长期处于停顿状态，2001、2002、2003年连续3年发生巨额亏损，亏损金额分别为29,924万元、33,249万元、45,801万元，虽然在2004年和2005年实现盈利，但主要是债务重组产生的重组收益，主营业务仍然亏损，仍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列为特别风险警示(ST)。目前公司经营收入主要是销售库存新闻纸，以及接受委托加工的方式维护营销网络及纸业生产的日常经营。

为使公司脱离困境、拯救上市公司，江西省有关部门决定由公司目前的第一大股东江中集团主导公司本次的资产及业务重组，将江中集团拥有的优质资产注入公司，使公司获得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本次重组方案

(一)方案概述

2006年7月14日，公司与江中集团和江中制药厂签署《资产置换协议书》，协议各方同意江西纸业拟以造纸有关的固定资产、存货及无形资产，与江中集团合法拥有的江中置业95%股权和江中制药厂拥有的江中置业5%股权进行资产置换，各方同意聘请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对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进行资产评估，并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作为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定价参考依据。

根据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赣恒德评字[2006]第020号和第02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0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置出资产的账面原值为6,636.03万元、评估价值为6,623.33万元，作价6,623.33万元；拟置入资产江中置业的净资产账面值为59,875.02万元、评估价值为86,230.51万元，作价86,230.51万元。

上述资产置换的差额为79,607.18万元人民币。公司拟向江中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0万股股份，发行价格为3.91元/股（预计金额为54,740万元），用于支付江中集团享有的置换差额人民币75,295.65万元。上述增发股份仍不足支付该差额的部分作为公司对江中集团的负债（对应交易价格20,555.65万元，占江中置业股权交易价值的23.84%）。江中制药厂所享有的4,311.53万元置换差额作为公司对江中制药厂的负债，该等债务将由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二年内偿还。

2006年7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上述资产置换方案，该方案尚需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置换方式	拟交易金额(万元)	江中置业的权益比例
公司以纸类资产进行置换	6,623.33	7.68%
向江中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	54,740.00	63.48%
转为公司对江中集团的债务	20,555.65	23.84%
转为公司对江中制药厂的债务	4,311.53	5.00%
合 计	86,230.51	100.00%

1、置出资产情况

根据《资产置换协议》，本次置出资产为公司造纸有关的固定资产、存货及无形资产。根据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就置出资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赣恒德评字[2006]第020号)，以200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的资产总额账面值为6,636.03万元，评估值为6,623.33万元。

置出资产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	1,551.32	1,451.48	1,552.01	100.53	6.93
固定资产	3	5,084.71	5,184.55	5,070.12	-114.43	-2.21
设 备	6	5,084.71	5,184.55	5,070.12	-114.44	-2.21
无形资产	8			1.20	1.20	
资产总计	11	6,636.03	6,636.03	6,623.33	-12.70	-0.19
净资 产	15	6,636.03	6,636.03	6,623.33	-12.70	-0.19

2、置入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江中集团和江中制药厂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置入资产是江中集团合法拥有的江中置业95%股权和江西江中制药厂合法拥有的江中置业5%股权。江中集团和江中制药厂均同意对方向本公司转让股权，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06)2072号)，截止2006年6月30日，江中置业资产总额为218,329.42万元，净资产为59,875.02万元。根据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赣恒德评字[2006]第02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06年6月30日，江中置业经评估资产总额为26,355.49万元，评估净资产为86,230.51万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	216,133.03	216,133.03	242,647.40	26,514.37	12.27
长期投资	2	1,239.82	1,239.82	1,239.82	-	-
固定资产	3	943.42	943.42	784.54	-158.88	-16.84
其中:建筑物	5	797.92	797.92	654.54	-143.38	-17.97
设备	6	145.50	145.50	130.00	-15.50	-10.65
无形资产	7	2.00	2.00	2.00	-	-
资产总计	10	218,318.27	218,318.27	244,673.76	26,355.49	12.07
流动负债	11	144,999.25	144,999.25	144,999.25	-	-
长期负债	12	13,444.00	13,444.00	13,444.00	-	-
负债总计	13	158,443.25	158,443.25	158,443.25	-	-
净资产	14	59,875.02	59,875.02	86,230.51	26,355.49	44.02

(二)债务转移安排

截至2006年6月30日，江西纸业原控股股东江纸集团占用江西纸业的资金余额为136,525,163.29元，江西纸业为江